

“义”心守护 共筑平安

——邵阳县“夫夷义警”在行动

邵阳日报记者 艾哲 通讯员 龙嘉莉 唐江涓 邝爱文

12月6日,“夫夷义警”充分发挥群防群治优势,经一夜锲而不舍的寻找,成功协助邵阳县公安找回一名走失少年。

12月5日深夜,邵阳县公安局邵家坪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求助称,其儿子下午从家中外出后,至今仍未回家,且无法联系上。接到求助后,派出所立即组织民警、辅警和“夫夷义警”一起开展地毯式搜寻。“找到了,找到了!你们快来……”经过6个小时的不懈寻找,12月6日凌晨,2名义警队员在一偏僻民居旁找到了该少年。

邵阳县“夫夷义警”自成立以来,他们积极奉献,深度融入各基层派出所日常工作,主动参与到巡逻防控、护校安园、化解矛盾纠纷等工作中来,维护社区秩序,守护一方平安,有力补充了警力资源,成为维护辖区稳定的重要力量。

而“夫夷义警”城关分队更是以实际行动诠释了“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他们与城关派出所民警、辅警携手共进,为打造平安、和谐、有序的社区环境而默默奉献,赢得了广大居民的高度赞誉与认可。

参与治安巡逻,守护辖区平安。城关

派出所牢固树立立防工作理念,积极行动起来,防范在先,民警带队组织“夫夷义警”积极开展治安巡逻防控工作。他们分片分组,以“车巡+步巡”相结合的方式在辖区内的街巷小巷进行不定时、不定点巡逻,无论是商业区还是居民小区,都能看到民警、辅警和义警们忙碌的身影。在巡逻过程中,“夫夷义警”协助民警排查安全隐患,对形迹可疑人员进行询问盘查,有效震慑违法犯罪活动。在近2个月的时间里,“夫夷义警”城关分队协助警方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5名,为民办实事10余起。

坚守护学岗位,确保师生安全。为营造良好的校园周边安全环境,确保孩子们茁壮成长,在每天上下学的高峰时段,民警、辅警带领义警提前到岗,分布在各中小学校门口及周边主要路口,有条不紊地引导学生上下学安全过马路。通过护学岗,校园周边的交通秩序得到了显著改善,车辆乱停乱放现象大幅减少,学生安全出行得到了有力保障。“夫夷义警”城关分队凭借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扎实开展护学行动,起早贪黑、风雨无阻,学校师生、广大家长纷纷为他们点赞。

助力交通疏导,缓解道路压力。在城区主要路口,车流高峰时段,随处可见“夫夷义警”城关分队忙碌而有序的身影。他们统一穿着印有“夫夷义警”字样的马甲背心,挥动着指挥旗帜,耐心引导车辆与行人,有效缓解了交通拥堵状况。据统计,因“夫夷义警”参与指挥疏导,相关路段高峰时段车辆通行速度平均提升了21.7%,交通事故同比下降了19.3%。

深入社区服务,融洽警民关系。“夫夷义警”城关分队在该所民警、辅警的带领下深入各大社区、机关企业、居民小区开展各类服务活动。他们积极参与社区的防火、防盗、禁毒、反诈、防家暴等宣传工作,通过发放宣传资料、举办小型讲座等形式,向居民们传授法律知识和各种防范技巧,增强居民的安全防范意识。同时,“夫夷义警”们认真倾听居民的诉求和意见,并将掌握的情况及时反馈给派出所民警和主要负责人,参与各类矛盾纠纷的排查和化解10余起。

下一步,邵阳县“夫夷义警”将立足本职,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更好撬动社会治理创新的平安杠杆,为邵阳县的平安建设、社会稳定、和谐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以案明纪 以案促廉

双清法院公开审理一职务犯罪案件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文魏)为充分发挥以案为鉴、以案明纪、以案促廉的警示教育作用,进一步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12月10日上午,双清区人民法院公开审理了被告人张某某涉嫌受贿罪、玩忽职守罪一案。省人大代表、区纪委监委、市妇幼保健院等单位40余名干部职工特邀到庭旁听,零距离接受反腐倡廉警示教育。

庭审现场庄严肃穆。随着审判长敲响法槌,庭审正式开始。审判长严格依照法定程序组织控辩双方就案件事实、证据和法律适用等问题充分发表了意见,保障了被告人

和辩护人的合法权益。本案被告人在审查起诉阶段和当庭均表示愿意认罪认罚,并真诚悔罪。本案将经合议庭评议后择期宣判。此次公开审理,用“身边事”警醒“身边人”,为在场的旁听人员上了一堂高质量的警示教育课。旁听人员纷纷表示,将以案为鉴、以案为戒,把党纪国法刻印在心上,牢固树立规矩意识、底线意识和红线意识,让心存敬畏、手握戒尺真正成为日常自觉。



拒绝校园欺凌 守护校园安宁

新宁公安开展法治宣传进校园活动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汤伟志 付龙)为进一步加强校园安全教育,提高在校学生的法治观念,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校园暴力事件发生,12月13日,新宁县公安局金石派出民警走进焦家垅中学,为师生们带来了一堂生动的法治宣传课。

课堂上,金石派出所民警与学生们进行互动交流,通过真实案例深入浅出地向学生们讲授了如何识别和预防校园欺凌、校园暴力等内容,教育引导孩子们要敢于对校园欺凌说“不”。课后,民警引导学生们观看了有关校园欺凌的知识展板。民警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了在遭遇校园欺凌时应该如何正确应对,教育引导学生们知法守法、用法护法,不做欺凌者、不做沉默者、不做附和者、不做旁观者。

通过此次法治宣传进校园活动,该校师生对校园欺凌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他们纷纷表示,在今后的生活中将牢固树立法治意识,自觉抵制校园欺凌等不良风气。

下一步,新宁公安将持续开展防暴力伤害、防欺凌、防诈骗、防溺水及交通安全、消防安全、远离“黄赌毒”等法治安全教育活动,全力助推法治校园、平安校园建设,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

隆回交警:“逛”集市话安全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彭晓艳)为切实做好冬季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工作,预防和减少农村地区交通事故的发生,12月12日,隆回交警到六都寨镇丁山村集市,为群众送去冬季道路交通安全知识。

活动中,民警针对农村群众的出行特点,与商贩、赶集群众聊家常、话安全,向他们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并重点对酒后驾驶、超速超载、农用车违法载人等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和骑乘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佩戴好安全头盔的重要性进行讲解宣传,呼吁广大群众养成文明驾驶、文明出行的良好习惯。

一起婚约财产纠纷案最终案结人和 让感情始于爱,让彩礼归于礼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邓湘)近日,隆回县人民法院横板桥人民法庭成功调解了一起婚约财产纠纷案件。

2023年12月,刘某某与胡某某经媒人介绍相识,后按农村习俗给付胡某某礼金32000元,并为其购买三金等,双方随即同居生活。2024年订婚时,刘某某又给付彩礼168000元。可在之后的相处过程中,双方时常因琐事发生争吵,甚至一度闹到派出所。后来,胡某某将刘某某电话、微信拉黑。刘某某联系不上胡某某,找其父母沟通退还彩礼事宜未果,遂诉至法院。

在审理过程中,法官认真仔细听取了当事人的诉求,了解到双方均不愿意登记结婚的真实意向,对恋爱期间一方为促进感情而在特殊纪念日赠与的价值不大的礼物、礼金,及双方日常合理消费支出等费用予以剔除,并结合双方同居时长,从而合理确定

法官寄语:

彩礼是基于当地的风俗习惯,在男女双方订婚或结婚时,由男方给付女方或其家人一定数额的货币或实物,作为婚约或婚姻成立标识,具有明显的目的性,是一种附条件的赠与。双方结婚登记的目的无法实现时,赠与条件未成立的,接受彩礼一方应当返还,但返还彩礼的金额需考虑到女方情感付出及共同生活对女方的社会评价影响等因素。本案调解成功,较好地平衡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也有利于引导公众树立正确的婚观念,最终做到案结、事了、人和。



12月18日,北塔交警走进资园社区、资园农贸市场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活动中,民警通过进社区便民栏内张贴海报、发放宣传手册、现场宣传教育等形式,深入浅出地讲解交通法规政策、解答群众疑问,引导市民群众文明出行、安全出行。下一步,北塔交警将继续深入社区、街道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邵阳日报记者 艾哲 通讯员 杨清华 付鹏程 摄影报道

绥宁:集中整治农村道路交通安全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杨继军 杨娅菲)为切实加强全县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进一步保障广大农村地区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12月15日起,绥宁县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组织公安交警、交通及乡镇联合开展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集中整治行动。

行动中,执勤民警、辅警以定点

检查与流动巡逻相结合的方式,在农村主要路口、乡镇集市周边道路等重点区域设卡检查,重点查处酒驾醉驾、无证、无牌、超员超载、非法载人等突出违法行为,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切实提高农村地区广大群众法治意识和安全出行意识,营造安全、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据了解,此行动将持续至12月31日。

新宁法院

青年夜校为干警“充电赋能”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卢越)为全方位提升青年干警政治素养与业务能力,近日,新宁县人民法院如期开展第七期青年夜校学习活动,全院40岁以下干警参加学习。

课堂上,授课者深入剖析了当下热议的“躺平”与“内卷”现象,指出“躺平”不可取,“内卷”非良方。同时,对青年干警提出期望:坚定信念,始终怀揣司法为民初心,坚守司法公正使命,忠诚履行法律赋予的庄严使命;提升自己,低头听、用心想、努力学、扎实干,不断提升专业素养,精研业务能

力;热爱生活,培养兴趣爱好,平衡好工作和生活,保持身心健康,汲取奋进正能量。在场干警纷纷表示,会以青年夜校为契机,培养时刻学习、不断思考、善于总结、敢于表达的综合能力,以实际行动践行所学所思,为法院高质量发展贡献青春力量。

下一步,新宁县人民法院将继续以学促干,把青年夜校打造成常态化学习阵地,紧扣法院工作重点与干警成长需求,丰富课程、创新形式,让青年干警持续“充电”,助力其成长为信念坚、作风优、业务精的中坚力量,推动法院各项工作高质量前行。

法治护航伴成长

邵阳日报讯(记者 艾哲 通讯员 李滢)为深入推进“利剑护蕾·雷霆行动”,进一步提升未成年人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营造良好的法治校园成长环境,12月12日,武冈市人民检察院未检办干警走进武冈市佳康高级中学,为1000余名高中女生上了一堂“防性侵”“反有组织犯罪”的法治安全教育课。

讲课过程中,该院未检办主任华丽莎从网络案例入手,详细阐述了性侵害的定义、类型及常见形式,普及了性骚扰的概念及表现,告知学生们在遇到危险时如何保留证据以及寻求帮助等,并特别提醒大家谨慎使用网络,不浏览不健康的网页、不要单独和网友见面等等。同时,通过“以案说法”的方式,向学生们普及了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的相关知识,讲解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中保护未成年人的相关规定,引导大家遵守法律法规,增强抵制“有组织犯罪”的意识,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互动环节中,对于学生们的种种看法和疑惑,干警均耐心一一解答。

今年以来,该院充分发挥“法治副校长”职能,共开展法治宣传活动40余场次,受教育学生达3万余人,有效提升了他们的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下一步,该院将继续立足检察职能,不断创新普法宣传形式,持续开展普法宣传活动,以法治力量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